

田代安定以下二名任官ノ件

右謹テ奏ス

内閣

明治二十九年七月二十三日

内閣總理大臣候爵伊藤博文



明治廿九年七月十八日

内閣書記官

内閣總理大臣 **大隈** 内閣書記官長 **大隈**

勲七等田代安定

任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技師

叙高等官七等

山梨縣警部本山純信

任山梨縣北都留郡長

叙高等官八等

内閣

勲七等 田代 安定

任臺灣總督府民政局技師

敘高等官七等

右勅令第百二號ニ依リ定員外技師ニ任

用ノ義御裁可相成度謹テ奏ス

明治二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

臺灣總督子爵桂太郎



臺灣總督府民政局

山梨縣警部 本山 純信
任山梨縣北都留郡長

叙高等官八等

右明治廿三年勅令第九號第一條ニ依リ郡
區長試験委員長ノ銓衡ヲ經謹テ奏ス

明治廿九年七月十六日

内務大臣 伯爵 板垣退助



内務省

寫

郡第三十九號

山梨縣警部本山純信

右者本人ノ履歷書ニ依リ銓衡候處山梨縣郡長

相當ノ資格アル者ト認ム

明治廿九年七月十一日

郡區長試験委員長松岡康毅印

内務省

裏面白紙

214

拓殖務大臣
官房秘書課
南 第 二

別紙田代安定臺灣總督府民政
局技師：任不几件上奏書進達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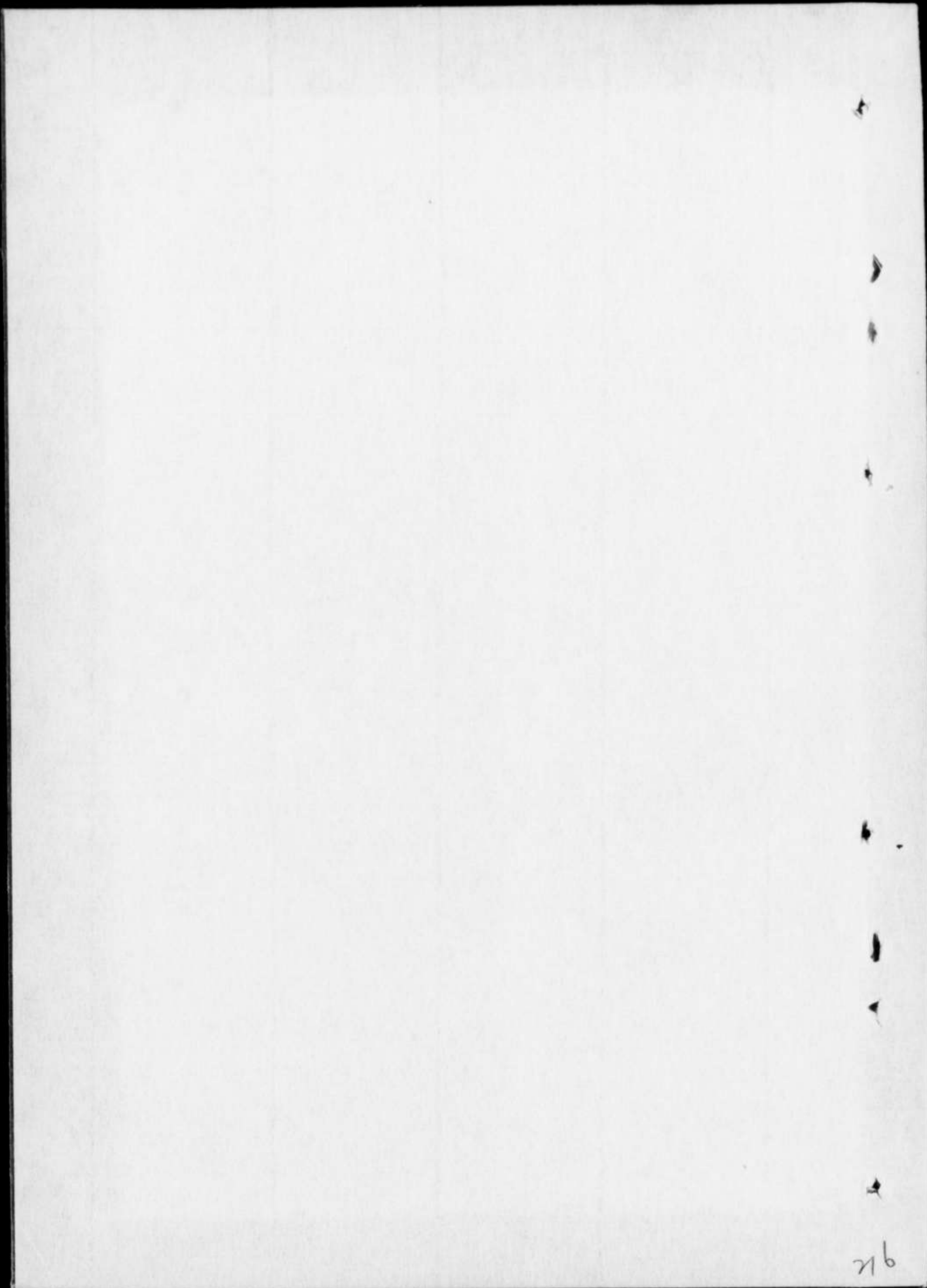
明治廿九年七月十七日

拓殖務大臣子爵高嶋勲之助



内閣總理大臣侯爵伊藤博文殿

拓殖務省



916

